

《光明区加快推进新型工业化“十五五”规划（征求意见稿）》听证报告

为提高政府决策的民主化、科学化水平，根据《广东省重大行政决策程序规定》《广东省重大行政决策听证规定》等规定，光明区工业和信息化局于2026年7月8日下午在光明区公共服务平台3楼336会议室举行《光明区加快推进新型工业化“十五五”规划（征求意见稿）》（以下简称《规划》）听证会。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听证会组织情况

（一）听证目的

为科学谋划光明区新型工业化发展蓝图，广泛征集社会各界意见建议，充分汇聚政府、企业、行业领域多方智慧，持续优化《规划》编制内容，切实增强规划的前瞻性、科学性与落地实施效能。

（二）听证依据

本次听证会依据《广东省重大行政决策程序规定》（粤府令第288号）、《广东省重大行政决策听证规定》（粤府令第303号）、《深圳市重大行政决策程序实施办法》（深府规〔2023〕2号）等有关规定组织开展。作为重大行政决策事项，《规划》的听证流程、参与人员构成均符合法定要求。

（三）筹备与组织情况

1. 参与人员确定。本次听证会通过指定、报名、邀请等

方式产生听证会参与人员 14 名。其中，听证主持人 1 人，广东卓建律师事务所马小英；听证陈述人 1 人，光明区工业和信息化局产业发展科陈静；听证记录员 1 人，光明区工业和信息化局产业发展科黄耀辉；听证参加人 11 人，分别是：光明区委政策研究室周国斌、区发展改革局周楷尧、区发展改革局李沐姗、区发展改革局李敏君、区科技创新局袁瑾霖、区政务服务和数据管理局黎浩洋、深圳粒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葛建敬、TCL 华星光电技术有限公司廖昌、深圳市喜德盛自行车股份有限公司李向荣、欣旺达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胡林林、深圳市杉川机器人有限公司赖迺烈。

2. 会议准备。光明区工业和信息化局于 2026 年 6 月 26 日在区政府在线公布了听证会参与人员名单，并于 6 月 30 日向听证主持人和参加人送达了听证通知书、《规划》等相关材料，为参会代表提前熟悉听证事项、准备专业意见预留充足时间。同时，提前落实听证会场，明确听证纪律、参与人员权利义务及听证会完整流程，确保听证会有序推进。

3. 参会情况。本次听证会应到参与人员 14 人，实到人员 12 人，实到人数符合法定召开人数规定，听证会如期举行。听证过程中，主持人规范引导会议进程，陈述人如实说明《规划》制定背景、主要内容及依据，听证代表充分发表意见，记录员全面、准确记录各方观点，听证程序合法、环节完整。

二、听证陈述人陈述有关基本情况

（一）《规划》起草背景

当前，新一轮科技革命纵深演进，人工智能从技术突破迈向系统性变革，大国博弈加速关键领域国产替代。国家、省、市“十五五”规划明确智能化、绿色化、融合化发展方向，重点培育新能源、新材料、生物医药等新兴产业，超前布局生物制造、脑机接口、具身智能等未来产业。作为大湾区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的核心承载区，“十四五”期间，光明科学城已从规划蓝图变为现实图景，科技创新正在成为驱动产业发展的核心引擎。面向“十五五”，全区必须以新型工业化为总牵引，积极探索 AI for Science 新范式，抢先布局具身智能、低空经济等新赛道，推动产业向高向新向优升级。基于这一判断，规划的编制始终坚持承上启下、因地制宜、问题导向，着力将上级战略部署转化为光明目标任务，依托科学城大科学装置与创新平台优势，立足辖区现有产业基础，发挥未来产业先发优势，解答新型工业化的总体思路与目标、产创融合与两业融合的实施路径、关键要素的配置保障等关键问题，力争走出一条具有光明特色的新型工业化道路。

（二）《规划》编制依据

经认真研究国家、省、市“十五五”规划纲要的核心要求，深入学习国家在人工智能、未来产业、制造业绿色化发展等领域的专项政策，充分衔接《深圳市战略性新兴产业与未来产业空间布局规划（2024-2035年）》《深圳市光明区国土空间分区规划（2021-2035年）》等既有规划，系统谋划并组织编制了本《规划》。

（三）《规划》编制过程

第一阶段启动专项编制工作。按照区委、区政府工作部署要求，区工业和信息化局于 2025 年 7 月组建专项工作小组，正式启动《规划》编制工作，面向全区各单位征集产业发展总体思路等材料。2025 年 8 月底，形成“十五五”期间重点产业初步发展思路、重点产业未来需关注方向等阶段性成果。**第二阶段**前期政策研读及调研。2025 年 9 月-12 月，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深圳系列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精神，全面梳理上级关于战略性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的部署要求，准确把握建设现代化产业体系、科技自立自强、高水平开放、培育新质生产力等战略方向。围绕辖区“3+3+1”产业发展体系，调研代表性企业，召开部门座谈会，联合科研院所及专家学者座谈，系统梳理产业现有基础、短板弱项，科学研判赛道变革、技术迭代等前沿发展趋势。**第三阶段**开展专题研究与规划撰写。围绕人工智能、高性能材料等重点产业以及产创融合、产业空间布局、AI for Science 等重点领域，深入开展专题研究，在研究成果支撑下起草规划文本。经多轮研讨、反复酝酿，于 2026 年 1 月前形成《规划》过程稿，并向区主要领导汇报规划编制工作情况。**第四阶段**征求意见。为进一步确保规划的科学性和可操作性，2026 年 3 月以来，书面征求区属相关部门及各街道意见，收集意见建议 68 条；面向社会公众公开征集建议，收集意见建议 2 条。编制过程中，充分衔接国民经济、产业发展、科技创新、国土空间等规划，做好规划目标、产业布局、重点任务上下衔

接与横向统筹。

（四）《规划》主要内容

《规划》框架结构包含基础和形势、发展目标、重点产业、重点任务、空间布局以及保障措施 6 章，共 20 节。**第一章基础和形势。**主要梳理“十四五”时期光明在产业发展、企业培育、产创融合、区域协同等方面的发展基础，并从技术变革、地缘格局、国家战略、深圳使命等方面分析未来五年光明发展面临的机遇，总结光明未来在产业结构、产业生态等方面面临的挑战。**第二章发展目标。**明确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根本遵循，紧扣高质量发展、新型工业化两条主线，坚持创新驱动、融合赋能、开放引领、改革激活四大原则。明确提出光明区 2030 年要基本建成大湾区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的产业创新枢纽和新质生产力引领的现代化产业集聚区。围绕信息、材料、生命以及传统优势产业分别打造四大功能示范区，并进一步明确各项预期性量化指标。**第三章重点产业。**构建以“信息、材料、生命”为主导、“8+2”细分产业为支撑的现代产业体系。八大战略性新兴产业方面，**人工智能与机器人领域**着力夯实算力底座，布局 AI 终端及具身机器人整机与核心部件。**超高清视频与显示领域**巩固面板优势，突破 Micro LED 等新型显示技术并补齐内容制作与标准制定短板。**半导体与集成电路领域**突破先进封测及衬底材料、核心装备领域，攻关智能传感器关键环节；**低空装备与应用领域**聚焦 eVTOL 及工业无人机，突破飞控与作动器等核心部件研发应用，完善起降设施与通

信导航体系。**新能源领域**聚焦固态电池等新一代电池技术，布局钙钛矿及陶瓷燃料电池，发展储能集成与智能电池管理并前瞻布局氢能等领域。**高性能与前沿新材料领域**巩固新型显示材料、新能源材料等领域优势，前瞻突破低维量子材料等前沿新材料方向。**生物医药与生命健康领域**以合成生物源头创新药物、细胞治疗及 AI 药物筛选为重点，鼓励发展 CRO/CDMO 外包服务。**高端医疗器械领域**重点发展医学影像、体外诊断、植介入器械及 AI 医疗设备等细分赛道方向。两大未来产业方面，**生物制造领域**着力突破基因编辑与底盘细胞构建等底层技术，加快合成生物技术在生物医药、先进材料、日化美妆等领域应用落地；**脑科学与脑机工程领域**聚焦脑疾病治疗药物、数字疗法及脑机接口设备，重点布局传感元件与脑机芯片，推动脑图谱绘制及类脑智能研发。同时，持续推动传统优势产业转型升级，引导自行车、钟表、内衣以 AI 赋能和新材料跨界应用为抓手，提升品牌辨识度。

第四章空间布局。《规划》划定“3+9”产业片区，打造 19 个“三生融合”新型产业社区，明确光明湖、凤凰城、光明中心区三大总部集聚区的功能定位。重点打造光明云谷、光明城站、光明科学园等九个重点产业片区，形成以大科学装置为核心、研发转化与先进制造梯度布局，各片区错位发展且功能互补的产业空间格局。

第五章重点任务。提出实施“登高”“智驱”“扩增”“育林”“沃土”“扬帆”六大计划。登高计划引领科技创新与高端制造；智驱计划深化数实融合与智能制造；扩增计划激活新兴赛道新增量；育林计划锻造

优质企业梯队；沃土计划强化要素保障与产业生态；扬帆计划拓展开放协同与国际合作。**第六章保障措施。**提出健全规划实施组织机制、强化财政资金引导作用、强化规划实施监测评估等保障措施。

三、听证参加人提出的主要意见或建议及其依据、理由

听证代表围绕《规划》有关内容共提出 16 条意见或建议，经逐条梳理、分类归纳，形成核心意见如下：

（一）阐述并突出新型工业化内涵。建议在前言章节突出新型工业化的核心内涵及要求。

（二）进一步优化重点产业方向及技术路径表述。调整新一代光伏技术表述；同时，在人工智能、半导体与集成电路（含智能传感器）、新能源等领域，补充智算基础设施、先进电池管理及整车电子电器架构、固态电池光储充一体化等关键技术方向。

（三）明晰产业分类依据及发展目标内涵外延。就鸿蒙生态纳入人工智能章节的合理性，以及“新一代智能终端新兴承载区”目标是否涵盖“信息”产业范围作出说明。

（四）加大显示应用示范区建设推进力度。建议区政府在“十五五”期间将“显示应用示范区”作为具体政策抓手，以应用场景催熟产品，以优势产品引领标准。

（五）就智能传感器产业发展定位提出质询。智能传感器的关键技术攻关方向有哪些，是否已经明确？“推动智能传感器从工业元器件向 AI 感知基座能级跃升”这一提法是否有现实依据和可行性。

（六）明确重点产业可信数据空间建设路径及企业参与方式。合成生物企业代表就“建设重点产业可信数据空间”相关内容进行质询，建议明确产业可信数据空间的性质定位、企业能否作为共建方或参与方介入及具体路径。

（七）加大对智能自行车产业的支持力度。建议在自行车产业专栏中明确支持 E-Bike 等智能自行车发展。

（八）进一步规范规划文本表述。对措辞用语、专业术语等提出规范化修改意见。

四、听证会争论的主要问题

无争论性问题。

五、陈述人对听证会各方意见的分析以及处理建议

针对上述问题，听证陈述人在听证会上进行了回应，回应内容如下：

（一）关于“阐述并突出新型工业化内涵”的建议。新型工业化是党的二十大确立的关键任务，核心是以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科技创新为第一动力，以数实融合、绿色低碳为方向，推动制造业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发展。《规划》将在前言章节中，结合国家战略部署和光明区“一城三区”发展实际，进一步突出新型工业化的内涵阐述和核心要义，为后续贯彻实施提供统一指引。

（二）关于“进一步优化重点产业方向及技术路径表述”的建议。一是关于新一代光伏技术表述，拟删除文本中相关电池具体技术细节描述，与国家“前瞻布局钙钛矿及其叠层等下一代光伏技术”的部署保持一致。二是基于企业代表所

提出的 AIDC 储备一体系统及高循环电芯、先进电池管理及整车电子电器架构、固态电池光储充一体化等三大技术方向，拟在对应产业章节中予以补充、吸纳。

（三）关于“明晰产业分类依据及发展目标内涵外延”的建议。一是关于鸿蒙生态纳入人工智能与机器人这一章节的合理性。鸿蒙作为面向万物互联时代的全场景分布式操作系统，其核心特征在于 AI 深度赋能和跨终端智能协同。光明区“十五五”期间将“人工智能”作为三大关键词之一，提出全面拥抱 AI、建设全域全时 AI CITY 先锋城区，鸿蒙生态正是人工智能技术赋能终端和应用场景的重要载体。《规划》将鸿蒙生态置于这一章节统筹考虑，与光明区大力发展人工智能、机器人等产业，建设凤凰城鸿蒙生态集聚区等部署相一致。同时，考虑与人工智能、机器人等产业重点环节领域分类一致，《规划》拟将鸿蒙生态建设相关内容从正文部分调整归并到产业专栏的重点任务部分。二是关于“新一代智能终端新兴承载区”目标表述。一方面，人工智能已成为重塑全球产业格局的时代浪潮，该定位正是光明信息产业优势在 AI 时代的高级形态延伸。光明信息产业根植于传感器、算力、算法等上游核心技术，需通过终端产品实现从技术到市场的价值闭环。另一方面，“新一代智能终端”内涵并非狭义硬件制造，而是以大信息产业为视角，以芯片、算力、操作系统、AI 算法、传感器融合为技术底座，集信息采集、实时计算、智能决策于一体的最终载体，其内涵可覆盖“信息”范畴。因此，暂不调整该定位目标。

（四）关于“加大显示应用示范区建设推进力度”的建议。超高清视频与显示产业是光明区具备重大优势的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结合国家和省市关于加快新型显示技术研发和应用的相关部署，光明区拟在“十五五”期间，以“好场景催熟好产品、好产品引领好标准”为路径，在智慧医疗、智慧教育等公共服务领域有序开放一批特色应用场景，在应用中促进技术成熟和产品优化，加速产业从制造端向应用端延伸，全力打造具有行业影响力的超高清视频与显示产业核心引领区。

（五）关于“就智能传感器产业发展定位”的质询。一是关于智能传感器的技术攻关方向。根据深圳市战略性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最新战略部署，智能传感器并入半导体与集成电路产业集群。“十五五”期间，光明区拟将半导体与集成电路作为重点产业高位推进，智能传感器作为核心细分方向，与先进封装、核心装备、关键材料等并列布局，重点围绕空间、光电、生物传感等高成长领域，突破机器人等产业所需的高性能、高附加值传感器技术。二是关于“跃升”这一提法。“推动智能传感器从工业元器件向 AI 感知基座能级跃升”这一提法反映了智能传感器向集成化、智能化演进的技术趋势，侧重于突出其在人工智能领域的感知基座作用。作为半导体与集成电路产业核心细分赛道，智能传感器产业重点聚焦 MEMS 芯片设计、CMOS-MEMS 集成工艺等方向。

（六）关于“明确重点产业可信数据空间建设路径及企业参与方式”的建议。可信数据空间是国家《可信数据空间

发展行动计划（2024-2028年）》部署的数据流通利用基础设施，也是支撑构建全国一体化数据市场的重要载体。国家数据局已在全国遴选多个国家级试点项目，覆盖能源、医疗、制造等重点行业。但市、区层面的具体建设模式和路径尚在探索阶段。目前，光明区已在政策支撑等层面形成一定基础，如修订中的《光明区关于推动人工智能和软件信息产业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措施》明确“推动数据要素流通”“打造人工智能示范场景”等重点工作；相关单位正开展数字光明建设“十五五”规划编制，拟鼓励企业、科研机构建设企业和行业可信数据空间，推动融入国家和省、市数据空间体系。下一步，我区将密切关注国家及省、市可信数据空间建设部署，结合光明重点产业发展需求，在场景应用、生态培育等方面持续探索，为可信数据空间建设探索路径。

（七）关于“加大对智能自行车产业的支持力度”的建议。自行车产业是光明区重点发展的特色产业，目前已形成以喜德盛为龙头，涵盖研发设计、核心零部件、整车制造到赛事服务的完整产业链。规划拟在自行车产业专栏中进一步体现对E-Bike等智能化、高端化车型的支持方向，鼓励企业拓展欧美市场，助力打造国际自主品牌。同时，依托光明骑行网络建设与自行车品牌赛事，加快推动辖区自行车产业从制造端向品牌端延伸。

（八）关于“进一步规范规划文本表述”的建议。关于规范性表述意见，已在规划文本优化过程中逐条梳理、逐项吸纳落实。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本次听证会全程专人记录并完整归档听证笔录，会议组织规范有序、现场秩序良好，无突发异常情况；参会代表均确认笔录内容真实、完整并签字确认。后续区工业和信息化局将依据重大行政决策工作要求，结合听证意见持续优化完善《规划》，依规推进后续报审印发工作。

附件：1. 听证笔录

2. 听证意见汇总表

深圳市光明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6年7月17日

